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重庆市促进食品工业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年） 的通知

渝府办发〔2016〕144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促进食品工业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促进食品工业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年）

食品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有着稳定刚性需求和强大增长潜力的基础性产业和朝阳产业，与农业、商贸流通业关联度大，对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扩大就业、繁荣城乡市场作用突出。“十二五”时期，我市食品工业规模稳步增长，2015年规模以上食品企业产值达到1492亿元，年均增长16.9%，产业集群培育初见成效，资源整合力度有所加强，但总体规模偏小、龙头企业较少、研发和加工水平较低、产品附加值不高结构性问题仍然存在，食品出口占比少，食品工业产值与我市农林牧渔业产值比不足1：1，拉动作用不强。“十三五”期间，为促进我市食品工业壮大规模、提升效益、凸显特色、扩大开放，助力精准扶贫和实现全面小康任务，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充分发挥我市作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联结点作用，坚持市场主导与政策引导相结合、集群发展与重点突破相结合、做大增量与优化存量相结合、创新驱动与融合互动相结合，着力推动食品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加快建设符合我市实际、规模效益特色突出的现代产业体系，实现食品工业健康较快增长，成为助力我市精准扶贫和实现全面小康的重要产业支撑。

（二）行动目标。

1. 产业规模稳步壮大。到2020年，全市规模以上食品工业实现销售产值3000亿元，年均增长15%；其中，农副食品加工业产值达到1500亿元，食品制造业、酒饮茶制造业、烟草

制造业的产值分别达到600亿元、500亿元、400亿元；食品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的比重提高到1.5：1。

2. 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全市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超过全国同行业平均水平；食品行业标准规范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以安全、健康、品质为形象的重庆食品品牌影响力明显提升。

3. 加工体系初步形成。市内特色农产品资源得到充分开发利用，打造一批百亿级产业集群，培育形成8—9个示范加工基地，基本形成集优质原料基地、特色产业集群、生产性服务平台于一体的全产业链格局。

4. 开放程度不断提高。在全球范围内整合资源和开拓市场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引进3—4个国际国内知名食品企业；规模以上食品企业出口交货值占总产值的比重超过5%。

二、发展重点

（一）做精做深农副食品加工业。

1. 肉制品加工。进一步整合市内外资源，扩大产品供给规模，丰富产品供给品类，提高屠宰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提升保供能力和质量。重点发展肉牛、生猪及草食畜禽、长江生态鱼等冷鲜制品和低温制品，提高调理肉制品、熟肉制品的比例。到2020年，实现产值600亿元。

2. 果蔬精深加工。以柑橘、蔬菜、菌类、榨菜、笋竹、干果等特色资源供给为依托，完善保鲜配送体系，提高果蔬采后加工转化率。优化传统的干制、腌制、罐装等加工方法，推动果蔬加工业向精、深、新加工环节延伸。重点发展鲜切果蔬、脱水果蔬、谷果蔬复合食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到2020年，实现产值300亿元。

3. 粮油精加工。优化优质粮油基地及加工产业布局，改善本地木本油料、薯类供给结构，提升现有粮油加工基地和市外优质毛油、米面供给保障能力。重点发展优质米面加工以及大豆、菜籽油精炼加工，鼓励开发花生、花椒、油橄榄、茶树籽、油牡丹精炼加工制品，推进马铃薯主食产品及产业开发。到2020年，实现产值300亿元。

4. 精饲料加工。与肉制品加工产业相衔接，进一步调整优化饲料产品结构，强化饲料产品质量安全和配方研发。重点发展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拓宽优质饲料原料渠道。鼓励特种动物饲料研发。到2020年，实现产值300亿元。

（二）提振壮大食品制造业。

1. 休闲及方便食品制造。充分利用“互联网+”，挖掘我市传统休闲食品品牌内涵，提升传统加工工艺，加大保鲜食品、快餐食品等营养专用主食、传统方便主食和速冻食品的开发。到2020年，实现产值200亿元。

2.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充分开发利用我市特色辣椒、花椒和山胡椒（木姜子）等香辛料，应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工艺，开发多种风味型和功能型复合调味品。重点巩固和发展火锅底料、川菜复合调料、腐乳、酱菜等产品。到2020年，实现产值200亿元。

3. 乳制品制造。依托优势企业，整合市内外奶源，规范养殖基地建设，推广使用先进的灌装、包装、生物、冷杀菌、冷冻干燥技术，推动企业技术标准创新和升级。重点发展巴氏杀菌乳、灭菌乳、发酵乳，逐步开发奶粉、奶酪等固态奶制品。到2020年，实现产值100亿元。

4. 功能性食品制造。引导“黑色”“富硒”等功能性农产品向加工制品转化，重点发展以药食同源为特色的林果、林菌、林药、林禽、林蜂、桑葚等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保健食品。到2020年，实现产值100亿元。

（三）创新优化酒饮茶制造业。

1. 饮料制造。深入挖掘渝东南、渝东北天然山（矿）泉水和特色果蔬资源，重点发展特色果蔬汁饮料、乳品饮料、植物蛋白饮料、功能性饮料、高端瓶装饮用水等产品。利用云南咖啡豆在渝进行分拨集散的资源优势，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咖啡加工企业，发展速溶咖啡。到2020年，实现产值300亿元。

2. 酒类制造。加强与国内名酒企业的合作，优化白酒、啤酒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品质和附加值，丰富文化内涵，通过精准营销，制造消费热点，扩大白酒、啤酒市场比重。因地制宜发展葡萄酒、保健酒等。到2020年，实现产值150亿元。

3. 精制茶加工。培育区域名牌茶，发展无公害精制绿茶、红茶、花茶、甜茶等产品，开发袋泡茶、速溶茶等新型茶饮料。到2020年，实现产值50亿元。

（四）精准提升烟草制造业。

科学布局烟叶产地和基地单元，强化源头控制，保障原料安全，完善复烤加工片烟质量评价体系，通过设施配套、科技推广、示范带动建设，引领烟叶向更高水平发展，全面提升烟叶生产质量和基地建设水平，确保烟农利益得到最大保障、烟叶生产持续稳定发展。

促进重庆中烟长远发展，积极争取国家在卷烟生产计划、品牌培育、烟厂易地技改、片烟中心库、信息中心、技术研发中心等方面的支持；发展低焦油、低烟碱、低一氧化碳的新产品，有层级地提升产品结构；用新的消费理念，优化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加强文化创意、工业设计与生产制造的融合，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到2020年，实现产值400亿元。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市场主体培育工程。

1.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建立市、区县（自治县）联动机制，依托各自资源，明确重点发展的食品产业链，策划一批带动性强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形成合力共同招商。打造“五低”（低税费、低物流成本、低要素成本、低土地房产成本、低融资成本）环境，通过集群招商、资本招商、市场招商、政策优势招商、要素优势招商、口岸开放优势招商等多种手段，推动食品工业加快发展。按照“五个一批”（签约一批、开工一批、续建一批、投产一批、达产一批）项目管理机制，实施重点跟踪、服务，促进项目尽快投产达产，形成产业发展后劲。

2. 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引进和培育百亿级企业3—5家，10亿级企业50家；建立全市重点食品企业库，甄选一批市级重点食品企业，各区县（自治县）确定1—2家骨干企业，予以重点扶持。

3. 促进中小微企业协调发展。坚持抓大不放小，引导、支持现有企业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做大做强做精；鼓励小微食品企业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升规报统，规范化经营，构建大、中、小、微企业共生发展的良好产业格局。

（二）实施集群集聚推进工程。

1. 打造一批百亿级产业集群。利用澳洲活牛进口、后谷咖啡豆在渝设立中转仓等项目的实施，加大对国内外农副产品资源的整合力度，着力拓展精深加工，逐步形成肉制品加

工、果蔬加工、食用油加工、饮料制造、乳制品制造、休闲食品制造、调味品制造、卷烟制造等8个产值过百亿元的产业集群。

2. 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充分依托渝西片区、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种植、养殖资源禀赋和现有产业基础，合理布局特色食品加工园区，引导企业向园区集聚。重点打造丰都、石柱澳牛制品精深加工集聚区，江津、涪陵、“万开云”粮油加工集聚区，渝北、涪陵、忠县、长寿、璧山饮料制造集聚区，巴南、渝北乳制品制造集聚区，綦江、九龙坡、合川、荣昌、江津、奉节、梁平休闲食品和调味品制造集聚区，涪陵、万州榨菜加工集聚区，以及南岸、黔江、涪陵卷烟制造集聚区。

3. 加快完善产业链。积极引导贮藏、保鲜、烘干、分等分级、包装、运销、食品检测、农产品原料交易、支付结算等食品加工关联产业入驻园区配套发展；支持包装、工业设计、品牌营销企业与食品企业建立产业联盟，在外包装设计、包装材料应用等领域加强沟通协作；依托食品龙头企业和第三方物流发展冷链设施，不断完善产业服务功能。

（三）实施创新创业驱动工程。

1. 构建产业协同创新体系。以西南大学、重庆食品研究所等市内外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为支撑，依托市农投集团、恒都食品、格格乐食品等龙头企业，策划建立乳制品制造、粮油深加工、肉类加工、休闲食品制造等“产业集群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搭建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平台。

2. 培育产业创新能力。重点支持开展肉牛疫病疫情防控技术、冷却肉品质保障技术、果蔬加工转化率提升及副产物综合利用技术、食品低脂低盐低糖控制技术等领域的技术攻关，开发方便、绿色、营养、健康的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

3. 提升行业装备水平。加强食品工业装备技术改造，支持企业以提升加工效率和保障安全生产为目标，在包装、快速检测等环节加快技术改造，提升装备智能化水平。

4. 创新品牌营销模式。引导支持食品企业积极主动融入“互联网+”行动，充分利用电子商务、新媒体开展线上线下营销；支持第三方平台运营企业与食品企业开展品牌营销外包合作，拓宽产品营销渠道和提升品牌影响力；支持创业个体在营销、工业设计等领域与企业开展合作。

（四）实施农工商融合互动工程。

1. 加快优质原料基地建设。结合食品加工企业需求和我市地理生态条件，以产业集群为纽带，深入实施高产创建和增产模式攻关，以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为重点推进区域化、规范化优质原料基地建设，培育优势农产品产业带。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以加工薯类、优质大米、鲜食玉米、高粱、大豆、荞麦、干果、山珍、柑橘、肉牛、高山茶叶、高山蔬菜、食用药材、烟草等种植养殖为重点，渝西片区以优质大米、生猪、蔬菜、花椒、茶叶等种植养殖为重点。有资源基础的区县（自治县）至少建立一个良种化、标准化、绿色生态化的特色优质原料基地。

2. 促进农业和食品加工业有效衔接。支持加工企业采取“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等经营模式开展产业链上下游协作。支持企业在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的优质农产品原料基地建立规模、功能适度的初加工车间和配套设施，大力发展农副产品加工，提高农副产品采后加工转化率。引导和鼓励公司与农户建立稳定的产销合作关系，促进农产品种植、养殖与食品加工之间供求密切衔接、量质基本对路，构建农户收益提高和加工企业效益提升的双赢格局。

3. 构建重庆特色食品营销体系。支持商贸企业在市内外建立重庆特色食品集中展示销售平台，鼓励、支持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特色食品加工企业在主城片区设立营销推广网点，扩大重庆食品的市场影响力。

（五）实施对内对外开放工程。

1. 巩固本地市场。在保证食品安全的前提下，加大对本地食品企业进入商场、超市的支持力度，降低企业营销成本，营造公平合理的营销环境。

2. 拓展国际国内市场。推动企业建立与国际接轨的质量、安全控制体系，支持有实力的企业通过国际认证，加大与国内外食品生产商、贸易商的合作，采取品牌合作、代理出口等形式，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鼓励企业参加各类全国性、国际性食品博览会，与互联网企业、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合作，扩大食品企业国际国内营销规模。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要将食品工业发展纳入“十三五”重点工作部署，统筹协调。建立市、区县两级联动工作机制，市政府有关部门重点抓龙头企业、重点项目，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重点抓基地、抓特色，在产业布局、项目建设、集群集聚、链条完善、政策资金扶持等方面凝聚合力，协调联动，强力推进。

（二）强化规划引导。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要结合本行动计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与本部门、本地区“十三五”发展规划有效衔接，在环境可承载的前提下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优质农产品原料基地和特色食品产业加工基地，形成集聚发展效应，确保本行动计划目标按期实现。

（三）优化项目扶持。充分发挥工业振兴资金、民营经济专项资金、农业专项贴息资金、科技资金等各级财政专项资金政策导向作用，以项目为载体，对优质原料基地建设、产业集群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食品工业企业技改、新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等项目予以重点支持。

（四）加大金融支持。用好用活市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科技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在创业孵化、企业整合、科研成果产业化等方面给予全方位扶持，实行战略性参与。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探索建立以企业为主、市和区县两级财政资金与金融机构共担风险的食品企业“融资风险基金池”，帮助有市场的中小食品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融资能力。按照“储备一批、挂牌一批、上市一批”的总体思路，加大指导力度，扶优扶强，鼓励我市食品企业通过上市挂牌做大做强。

（五）完善监管体系。充分发挥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协调作用，建立健全食品质量安全预警机制、质量控制管理和标准化生产体系。依托龙头企业、骨干企业，采取试点一示范一推广的方式，建立从原料生产到食品加工、储运、销售等全过程可监控的食品质量管理追溯机制。大力推进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加强产业发展过程中环境承载能力的调查研究和环境约束达标的过程监管及服务，促进产业可持续发展。

（六）营造良好环境。对重点建设项目在立项审批、土地供应、要素保障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指导、帮助食品企业适时评估、修订地方标准并及时予以备案，为重庆食品巩固和拓展市场提供标准支撑。研究制定对食品配送货运车辆入城时间适当放开限制，并免收次票费的支持政策。按照国家资源性产品改革部署，合理调整能源要素价格。研究制定食品工业企业社会保险费缴纳配套支持政策，降低企业成本。继续清理和规范各类涉企收费，坚决取缔不合理收费项目，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 附件：1. 重庆市促进食品工业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年）任务分解表
2. 各片区食品工业主导产业方向

附件1

重庆市促进食品工业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年）任务分解表

序号	任务措施	主要内容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市、区县两级联动合力开展重大项目招商。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外经贸委、市农委、市商委、市科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	实施市场主体培育工程	建立全市重点食品企业库予以重点扶持。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抓大不放小，形成大、中、小、微企业共生发展的良好产业格局。	市经济信息委、市中小企业局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打造一批百亿级产业集群。	市经济信息委	市发展改革委，有关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2	实施集群集聚推进工程	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	市经济信息委	市发展改革委，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加速完善产业链。	市经济信息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农委、市商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实施创新创业驱动工程	构建产业创新体系。	市科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卫生计生委、市中小企业局

	培育产业创新能力，提升行业装备水平。	市经济信息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中小企业局、市科委	
	创新品牌营销模式。	市经济信息委	市商委、市工商局、市中小企业局	
	加快优质原料基地建设。	市农委、市林业局	市卫生计生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4	实施农工商融合互动工程	支持加工企业采取“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的方式开展产业链上下游协作。	市农委、市经济信息委	市林业局、市中小企业局，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构建重庆特色食品营销体系。	市商委	市经济信息委、市中小企业局，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5	实施对内对外开放工程	巩固本地市场。	市商委	市国资委
	拓宽重庆食品国际市场营销渠道，扩大重庆食品国际国内营销规模。	市外经贸委	市商委	
6	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市、区县两级联动工作机制。	市经济信息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科委、市交委、市农委、市商委、市外经贸委、市公安局、市环保局、市卫生计生委、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林业局、市旅游局、市中小企业局、重庆海关、重庆检验检疫局、市市政委、市金融办等，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7	强化规划引导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一批优质原料基地和特色食品加工基地。	市发展改革委	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8	优化项目扶持	发挥各级财政专项资金政策导向作用。	市财政局	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用好用活产业引导投资基金。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国资委、市中小企业局
9	加大金融支持	探索建立食品工业企业“融资风险共担机制”。	市经济信息委	市财政局、市金融办、市中小企业局
		鼓励我市食品企业通过上市挂牌做大做强。	市金融办	市经济信息委、市国资委、市中小企业局
		建立健全食品质量安全预警机制、质量控制管理和标准化生产体系，食品质量管理追溯机制。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市经济信息委、市卫生计生委、市工商局
10	完善监管体系	大力推进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	市经济信息委	市卫生计生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工商局、市中小企业局
		加强产业发展过程中环境承载能力的调查研究和环境约束达标的过程监管及服务。	市环保局	市经济信息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工商局
11	营造良好环境	对重点建设项目在立项审批、土地供应、要素保障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	市发展改革委	市经济信息委、市国土房管局、市环保局、市规划局
		指导、帮助食品企业适时评估、修订地方标准并及时予以备案。	市卫生计生委	市经济信息委、市中小企业局
		合理调整能源要素价格，研究制定食品工业企业社会保险缴纳配套支持政策。	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社保局、市物价局	市经济信息委

研究制定对食品配送货运车辆入城时间适当放开限制，并免收次票费的支持政策。

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市交委、市市政委

继续清理和规范各类涉企收费，坚决取缔不合理收费项目。

市经济信息委 市物价局

附件2

各片区食品工业主导产业方向

序号	区县（自治县）	主导产业/产品
主城片区		
1	渝中区	食品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
2	大渡口区	肉制品、酒类、调味品
3	江北区	休闲食品
4	沙坪坝区	休闲食品
5	九龙坡区	粮油加工、调味品、休闲食品
6	南岸区	烟草、乳制品、饮料制造
7	北碚区	休闲食品
8	渝北区	肉制品、饮料、方便食品
9	巴南区	乳制品、饲料、精制茶

渝西片区

10	涪陵区	粮油加工、饲料、饮料
11	长寿区	果蔬加工、饮料
12	江津区	粮油、休闲食品、酒类
13	合川区	休闲食品、酒类、肉制品
14	永川区	饲料、果蔬加工、酒类
15	南川区	果蔬加工、休闲食品
16	綦江区	休闲食品、功能性食品
17	大足区	饲料、果蔬加工
18	璧山区	饮料、休闲食品
19	铜梁区	肉制品、果蔬加工
20	潼南区	果蔬加工、酒类
21	荣昌区	休闲食品、饲料、肉制品
22	万盛经开区	果蔬加工、休闲食品

渝东北片区

23	万州区	果蔬加工、饮料、酒类
24	开州区	粮油、肉制品、果蔬加工
25	梁平县	休闲食品、肉制品、果蔬加工
26	丰都县	肉制品、果蔬加工

27	垫江县	果蔬加工、饮料
28	忠 县	果蔬加工、调味品
29	云阳县	肉制品、休闲食品、调味品
30	奉节县	休闲食品、果蔬加工
31	巫山县	果蔬加工、功能性食品
32	巫溪县	果蔬加工、饮料、功能性食品
33	城口县	果蔬加工、功能性食品

渝东南片区

34	黔江区	肉制品、果蔬加工
35	武隆县	果蔬加工、休闲食品
36	石柱县	肉制品、果蔬加工、调味品
37	秀山县	果蔬加工
38	酉阳县	果蔬加工
39	彭水县	果蔬加工、饮料